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  
號

承辦人：鄧宇程

電話：8227171#390

電子信箱：hopnt8502@hl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字第113003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旨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為支持事業單位推動「員工協助方案」，辦理113年「員工協助方案」教育訓練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3年2月26日勞動福2字第1130152668B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轄內事業單位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

113/03/07  
電子印章  
16:29:12

